**合作经营协议书**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原则下，经过充分友好协商，就双方共同合作在\_\_\_\_\_\_经营开发该地区汽车售后维修保养改装市场一事取得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协议。

　　一、甲乙双方在甲方经过长达2年的时间对泸州地区售后维修保养改装市场的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决定共同开展此业务。

　　二、合伙期限为三年，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三、出资额、方式、期限

　　1、每人出资\_\_\_\_万元，计\_\_\_\_万元，根据投资实况，可适当追加投资。

　　2、各人的出资，以货币方式交付。

　　3、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万元。合作期间各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用于门面转让费(五千元)，门面押金(四千元) 以及设备和首期零部件购入。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和抽离，协议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至时予以返还。

　　四、甲乙双方议定：汽车维修，改装，技术业务主要由甲方负责。公司财务及日常事务主要由乙方负责。公司所有进出货以及资金流动必须双方公开透明。乙方必须每天向甲方提供当天财务情况。

　　五、利润分配，以资产评估为依据，按比例进行货币分配。

　　1、为了经营和管理好企业，推选为负责人，为了充分发挥和调动合伙人的积极性，利润的分配按对企业的贡献大小进行分配，即甲方六成，乙方四成。每月每人分费800元作为工资，剩余的每四个月分红一次。

　　2、债务承担：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负责人要及时进行通报和清算。对于资本运作过程中出现亏本的情况，甲乙双方按照艺人分担五成的责任分担合作风险。

　　六、入伙、退伙，出资的转让

　　1、入伙：①需承认本协议;②需经合伙人同意;③执行协议规定的权利义务。

　　2、退伙：①需有正当理由方可退伙;②不得在合伙不利时退伙;③退伙需提前1个月告知合伙人并经合伙人同意;④退伙后以退伙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均以金钱结算;⑤未经合伙人同意而自行退伙给合伙造成损失的，应进行赔偿。

　　3、出资的转让：允许合伙人转让自己的出资。转让时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如转让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第三人按入伙对待。

　　七、合伙负责人及其他合伙人的权利

　　1、合伙人负责人其权限是：①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②对合伙事业进行日常管理;③购进和出售产品;④支付合伙债务;⑤大项开支实行公开制度\_\_\_\_\_\_\_\_元以上必须甲乙双方签字认可。

　　2、其他合伙人的权利：①参予合伙事业的管理;②听取合伙负责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③检查合伙帐册及经营情况;④共同决定合伙重大事项。

　　八、企业的事务以负责人为主，其他人为辅，共同参与企业的经营和管理。

　　1、企业应设立帐簿和银行专户，资金不得挪作他用。

　　2、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伙，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

　　3、禁止合伙人经营与合伙竞争的业务。

　　4、禁止合伙人再加入其他业务雷同的合伙。

　　如合伙人违反上述各条，应按合伙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合伙人决定除名。

　　九、合伙因以下事由之一得终止：①合伙期届满;②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③合伙事业完成或不能完成。

　　合伙终止后的事项：①合伙人参共同参与清算;②清算后如有盈余，则按收取债权、清偿债务、返还出资、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可作价卖给合伙人或第三人，其价款参与分配;③清算后如有亏损，先以合伙共同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由合伙人按出资比例承担。

　　十、合伙人之间如发生纠纷，应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合伙事业发展和朋友之间的友谊原则予以解决。

　　十一、本协议自订立之日生效。

　　十二、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应由甲乙双方讨论补充或修改。补充和修改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三、本协议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_\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